

##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境外业务等所产生外币收付汇结算等过程中外币汇率大幅波动的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管理层提交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并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与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开展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或等值外币）。

同时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或子公司总经理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公司《金

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控制制度》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3 日